

# 汕头市财政局文件

汕市财综〔2020〕77号

---

## 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

潮阳区、潮南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0〕66号），现将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57 万元下达给你们，其中：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20 年收入列“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2-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 2020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转移支付任务计划等有关事项的通

知》(办规字〔2020〕22号)要求,在完成约束性指标的基础上,统筹财力用于包括预期性指标在内的林业任务计划,积极支持本省林业改革与发展。

二、请在收文后尽快将资金下达至项目承担单位。资金使用管理请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0〕36号)有关规定执行。请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保证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次下达的资金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三、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结合省、市与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资金发挥绩效。

- 附件: 1. 2020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情况表  
2. 2020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表  
3.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2020年度)



2020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	金额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					1,570,000.00
潮阳区	890-2020-XMZC-3189-01-0087	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3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70,000.00
潮南区	890-2020-XMZC-3189-01-0087	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3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0,000.00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资金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林草主管部门	广东省林业局	
中央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详见下达资金文件中资金额度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完成相应造林、森林抚育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有效开展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有效开展湿地保护与恢复，有效开展林业科技推广与示范，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有序开展林业生产救灾。</p> <p>目标2：数量指标详见任务清单。</p> <p>目标3：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详见本表表内。</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造林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森林抚育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良种繁育国有实施管护抚育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良种苗木培育任务数量（万株）			详见任务清单		
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详见任务清单		
林业贴息贷款额度（万元）			详见任务清单		
林业生产救灾项目（个）			详见任务清单		
森林防火项目（个）			详见任务清单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个）			详见任务清单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个）			详见任务清单		
湿地保护与恢复（个）			详见任务清单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个）			详见任务清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 85.00 %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 90.00 %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90 ‰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0.40 %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00 %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 80.00 %		
		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 80.00 %		

绩	产出指标		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00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00	
		集体和个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6.00		
		林业贷款年贴息率	≤ 3.00 %		
效			国家级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人）		平均1人/万亩
			造林和森林抚育带动就业人数（人）		平均1人/600亩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80.00 %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影响	明显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 80.00 %	



---

抄送：广东省财政厅（资源环境处），市自然资源局。

---

汕头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8月11日印发

---